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是否存在
被其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就标的资产是否存在被其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标的资产不存在被其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事项。

因此，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是否存在被其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李雅芸

胡海锋

卓芊任

梁宝月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